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山股份”、“公司”）董事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专项行动重大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证券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职责。聚焦公司长远发展，不断强化战略引领，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作用，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提升董事会决策效率，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均能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统筹推进优化升级、改革创新，践行“价本利”经营理念，聚焦精细化管理，全力稳量复价保效益，进一步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数字智能转型，布局国际化业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水泥 17,581 万吨，同比下降 11.31%；销售熟料 2,150 万吨，同比下降 19.51%；销售商混 7,322 万方，同比下降 3.52%；销售骨料 12,660 万吨，同比下降 2.97%。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44.96 亿元，利润总额-67.0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2.91 亿元。

二、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及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年度投资计划、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外投资、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制度、转让子公司产能指标等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化三会运作和公司治理，明确权力主体，持续修订“三会议事清单”，确保董事会各项决策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和科学决策水平。

按时完成换届工作，保证公司治理工作平稳有序地衔接；积极响应监管的要求，提前平稳完成了上市公司监事会的职能过渡与取消工作。同时，健全并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1+N”公司治理制度体系，覆盖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为公司规范运作奠定了坚实的制度根基。

公司董事长尽职尽责，按照规定主持股东会和董事会，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督促公司及时将经营信息、议案资料提供给董事，督促公司切实执行股东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报告期内，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年度内各项董事会决议均得到了切实落实，从而有效推动了公司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做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董事会决策前聚焦科学性，决策中聚焦规范性，决策后聚焦有效性，董事会的决策事项形成了会前、会中、会后的有效闭环跟踪管理。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各行其责，助力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董

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各委员充分发挥专业特长，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就公司经营发展等重要事项进行研究，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有效执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独立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充分行使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依靠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发挥独立董事的应有作用，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全面关注公司利益，积极推动公司的健康发展，通过审阅文件、与管理层交流、现场调研等形式主动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及运作情况；积极参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审计监督以及薪酬考核、ESG等方面的工作，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除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外，全体独立董事还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四次。独立董事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等情况，与公司经营层进行充分沟通，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判断，发表了审核意见。在工作中保持了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会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7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26项议案。公司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会表决提供便利，股东会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表决结果，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的整体利益。

四、完成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

2025年10月，公司根据新疆证监局的《关于开展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对照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清单共七大部分119个问题，逐一梳理检查，从公司基本情况、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机构/境外投资者及其他等七个方面完成专项自查工作，认真梳理2022年、2023年和2024年三个年度的公司治理有关情况。通过本次2022-2024年的专项自查，公司整体运行规范，各项制度体系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也将以此自查为契机，持续巩固优势，改进不足，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以高质量的信息披露传递公司价值，以多种方式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2025年，公司获得第二十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

五、制定2025年至2027年三年分红规划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回报，通过现金分红持续与投资者分享成果，让广大投资者有回报和获得感。公司已规划2025年至2027年的三个年度内每年分配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持续制定高比例分红政策，充分展示了公司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态度，把现金分红作为实现对投资者回报的重要形式之一，持续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成果。

六、信息披露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了各类临时公告，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系统性、规范性与及时性。2025年度，公司在完成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的同时，高效规范披露了168份公告及各类报告，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按期完成控股股东限售股解禁工作，并取得其自解禁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主

动减持的自愿承诺。公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 2024 至 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的最高“A 级”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发布《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中英文版，通过构筑企业愿景新蓝图、领航绿色发展新篇章、筑梦人才发展新高地、共创社会价值新征程等四大章节，主动、真实、准确、客观的披露了公司 ESG 实践与相关数据信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增加了“践行气候变化新使命”的专题，主动识别分析影响公司气候变化相关的风险与机遇。报告全面展示天山股份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推动可持续发展的努力和成果，向社会展现了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不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建立与投资者之间通畅的双向沟通渠道，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情况的了解，高质量传递公司价值信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树立市场信心。

2025 年，公司共计组织参加 3 场业绩说明会，发布投资者交流活动记录表 4 份；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98 条，回复率 100%；接待投资者咨询电话 200 余次。2025 年，公司斩获第十六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天马奖，第六届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杰出 IR 公司、杰出 IR 团队、杰出机构关注奖、杰出 ESG 价值传播奖等荣誉。

为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披露《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 2025 年 5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提振资本市场信心；公司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高度重视社会责任，进一步加大主动信息披露的力度。

制定《市值管理制度》，提升市值管理工作的系统性与科学性；基于深入研究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并对外披露；在定期报告发布等关键节点，积极与投资者交流，借助财经媒体、自媒体平台等多元渠

道向市场发声，传递积极信号，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努力提振市场预期，稳定公司股价。

八、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完善 ESG 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通过月度跟踪、督促、协调推动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与有效落地；调整公司 2025 年 ESG 战略行动方案任务目标，持续梳理优化公司 ESG 指标模板。创新 ESG 培训与交流模式，激发不同视角的碰撞与思考；专项开展面向外部董事的 ESG 调研活动，开辟了高度聚焦、深度沟通的专属渠道，助力公司精准、高效地向外部董事传递 ESG 相关的关键信息、战略考量，以及潜在的风险与机遇。

Wind ESG 评级结果由 A 成功升至 AA；富时罗素、CSA 评级得分持续提升，并荣登标普全球可持续发展年鉴（中国版）2025 榜单，斩获行业最佳进步企业殊荣；同年，华证 ESG 评级亦评为 A，并入选其 2025 年 A 股上市公司最佳进步 100 榜单；亦被收录于商道融绿《行稳致远：中国企业 ESG 领先者报告 2025》。

九、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各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实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在敏感期前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提示，禁止其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报告期内，公司及全体董监高人员履职尽责，未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与通报。

十、董事与高管学习及培训工作

为了强化公司董事与高管对各项新规、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通过现场会议或网络学习等方式参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新疆证监局、新疆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组织的相关培训。

2025 年初，换届完成即刻组织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关于董监高合规履职、法律风险和资本运作等方面的培训，强化责任意识，促进规范履职。不定期向董事、高管及全级次子公司传递资本市场和公司规范运作信息，严守合规经营底线；同时定期向董事与高管及各业务部门发送一周法规速递及监管动态以及资本市场信

息月报，使其更好了解资本市场上的动态、公司经营情况等。公司通过整理警示案例以及监管机构重点关注事项、违规事件等，发送至公司董事、高管和职能部门，予以警示并加强法规学习，坚守合规底线。

十一、合规及风控工作

2025年，公司坚决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要求，各级成员企业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重点工作部署、重要环节过问、重大问题督办，确保法治央企建设工作持续推进。持续加强全级次风险合规预警及报告机制的建设，结合内外部环境和业务管理实际，科学制定风险管理解决方案，有效防控风险。不断加强法治数智化建设，以“合规风控”为战略核心，全面提升合同审核流转、纠纷管理、律师管理、风险监测预警、合规审查等法治工作成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十二、2026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塑造市场信任与预期

巩固改革成果，优化运行机制，确保董事会高效、规范运作，明确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深化制度落地，合规运营常态化，动态优化治理与内控制度，与监管要求同步，将合规要求融入日常运营；延续优秀实践，借助数字化工具，持续搭建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桥梁，确保董事会决策逻辑与市场关切有效衔接，提升治理透明度与投资者认同感，有效稳定市场预期。继续倡导“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理念，深入细化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尤其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适时开展资本运作，提升市值管理

择机开展资本运作，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和资源，加强资本运作能力，为公司长期、健康、高质量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奠定坚实基础。优化投资者双向沟通，精准传递公司价值，多渠道交流收集市场声音，进一步深入挖掘和传播公司投资价值，加大力度开展市值管理工作，多措并举维护合理市值，提高市值管理水平。

（三）强化ESG治理整合，驱动可持续价值创造

完善 ESG 发展战略，深化提升产业链 ESG 意识，系统性、体系化地推进 ESG 工作，积极携手行业合作伙伴，助力“双碳”目标实现，共同创造可持续发展的行业生态。完善 ESG 体系与评价机制，将 ESG 深度融入公司战略，并以内部能力建设、外部产业链协作为抓手，培育发展新动能。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发挥好在公司治理中的各项作用，进一步完善规范、透明的法人治理运作体系，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积极回报投资者，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健康发展。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